

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 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 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成都分行”)200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成都分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年初工作会上明确提出要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实施准备工作。3月份，成都分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全面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审议并原则通过分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相关配套制度。按照精简高效的原则，成都分行对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调整，进一步明确职责的划分和职责的落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实施有关工作。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

制。根据总行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实际制定下发了《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以及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公开评议、监督检查及责任追究等相关配套制度。同时，结合近年来工作实际，对分行政务公开实施细则进行了补充修订。主动加强与地方政府沟通衔接，积极做好有关工作。按照四川省政府的有关要求，成都分行对所有 38 项行政审批项目逐一优化工作流程，其中 31 个项目不同程度对审批时限进行了提速。积极参与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中心建设，选派专人进驻四川省政务中心设立办事窗口。以四川省政府门户网站为主，多渠道及时公示政府信息。

三、加强指导，积极推进基层机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截至 2008 年末，成都分行营管部和四川各市州中心支行已初步形成较为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信息均已通过当地政府门户网站对外公示，部分县（市）支行也已实现政府信息网上发布。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示范点建设，共确立政府信息公开示范点 25 个，其中，绵阳、自贡等 6 个中心支行和江油、双流等 5 个县（市）支行设立了服务大厅或审批中心。组织开展了对四川部分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通过集中培训、以会代训、经验交流、一对一辅导等多种方式加强学习培训。

四、积极稳妥推进分行机关行政服务大厅改造工作。在考察借鉴四川省及成都市政务服务中心经验做法，深入调查摸底的基础上，2008 年 10 月正式启动了行政服务大厅改造有关工作。目

前，相关工作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之中。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成都分行概况信息

公开了成都分行的主要职责、内设机构、主要领导简历等信息。

（二）金融法规公文信息

公开了与成都分行履行职责有关的规范性文件信息。

（三）行政许可事项信息

公开了成都分行负责实施的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贷款卡发放核准等行政许可事项的办理依据、条件、数量、程序、期限以及申办上述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材料等信息。

（四）统计与报告信息

按月度向全社会发布有关货币金融统计数据、金融运行情况等报告。

（五）工作动态

公开了与成都分行履行职责有关的政务动态以及公告公示。

（六）其他有关信息

成都分行抗震救灾物资分配及资金捐赠情况公示。

二、信息公开方式

成都分行以四川省政府门户网站为主，多渠道及时公示政府信息。在 2007 年编制完成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的基础上，坚持按月及时更新并通过四川省政府门户网站对外公示有关信息，截至 2008 年末，成都分行公示信息已达 219 条。同时，在办公大楼门厅设置触摸屏和电子显示大屏，方便服务对象及时查阅有关行政审批项目的办事依据、办事程序、办事指南以及采购招标公示等信息。目前，成都分行以行政审批项目为重点的对外服务工作均已通过网络、触摸屏、电子显示大屏、宣传栏、办事指南等多种方式对外公开。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08 年度未发生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成都分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金融信息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08 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08 年度未发生向申请人收取相关费用及费用减免的情况。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08 年，成都分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政府信息公开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工作流程等也还需要进一步规范。2009 年，成都分行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结合实际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和工作流程。进一步加强与地方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工作衔接，发挥好外部监督评议作用。注意加强对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调研、协调和指导，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示范点建设，通过适当方式开展培训。认真做好行政服务大厅改造有关工作，推动辖区人民银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推进。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成都分行政府信息公开联系电话：028—85261622。